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朝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3,355,440.84	1,041,303,107.13	-2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534,392.24	65,731,210.55	-2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645,143.09	63,997,169.66	-2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7,715,183.32	181,741,244.16	-31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23.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23.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2.00%	-0.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11,819,409.13	7,002,181,558.97	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05,682,256.13	3,648,524,049.20	1.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93,854.56	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99,743.17	主要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4,011.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1,935.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03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84.22	
合计	1,889,249.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4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刘进	境内自然人	15.16%	58,361,707	43,771,280	质押
陈伟	境内自然人	14.71%	56,644,397	42,483,298	质押
吴志雄	境内自然人	14.71%	56,644,397	42,483,298	质押
陶东军	境内自然人	10.44%	40,202,134	32,965,750	质押
黄建超	境内自然人	4.72%	18,162,084	0	
交通银行—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	其他	2.24%	8,620,98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中国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2%	8,564,578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3%	7,044,033	0	
度少帆	境内自然人	1.41%	5,442,970	5,154,155	
陈刚	境内自然人	1.30%	5,000,02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建超	人民币普通股	18,162,084
刘进	人民币普通股	14,590,427
陈伟	人民币普通股	14,161,099
吴志雄	人民币普通股	14,161,099
交通银行—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	人民币普通股	8,620,9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中国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8,564,578
陶东军	人民币普通股	7,236,3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7,044,033
陈刚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24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人民币普通股	4,685,1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进、陈伟、吴志雄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进行共同控制;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7年7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1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

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介绍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有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

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作为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将原准则中关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的指导。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9,931.46万元对募投项目“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追加投资,本次项目追加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9月28日印发的《关于核准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太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62号),向刘进、陈伟、吴志雄和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5名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454,500,981.20元,扣除承销费用、验资费共计32,674,276.73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21,826,704.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2月19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2D10184号)。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募投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备注
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	22,277.39	已实施完成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3,460.00	已实施完成
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19,712.71	追加投资
合计	45,450.10	

二、本次拟追加投资的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1、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方式:自主实施
项目实施地点:景德镇陶瓷工业园
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25,356.37万元
项目建设方案及规模:本项目扩建1条大规模瓷片生产线和1条仿古砖/抛釉砖生产线。该项目建成后新增1000万平方米瓷片生产能力、125万平方米仿古砖生产能力和125万平方米抛釉砖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25,356.37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和预备费合计5,643.63万元拟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其余19,712.73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项目进展情况:1条仿古砖/抛釉砖生产线于2018年9月份建设完成,目前处于达产达标的正常生产运营状态。1条大规模瓷片生产线的配套仓库即将完成建设,瓷片生产线设备已进场安装,预计2020年6月底建设完成。

2、本次项目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的情况
根据项目设备采购合同和土建工程合同金额,项目总投资预计增加为35,287.82万元,比原投资总额25,356.37万元增加了9,931.46万元,其中设备购置及安装增加投资8,614.20万元,土建工程增加投资713.6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增加603.61万元。

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9,931.46万元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项目总投资由25,356.37万元调整为35,287.82万元,以确保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和高效低成本运行。

三、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追加投资的主要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于2016年规划的扩建项目,其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是根据当时的技术基础、生产工艺及项目的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2018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完成资产交割,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欧神诺经营规模较规划之时已实现了大幅的增长,同时生产工艺技术持续革新,生产设备不断迭代升级,公司根据现有产品研发及生产工艺,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技术投入,降低生产成本的需要出发,调整了部分关键设备,调增了设备购置及安装的投资金额;此外,受物价影响,项目建设成本略有增加。

本次追加投资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资金使用,不属于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新项目的情况,不会导致募投项目变更。

四、本次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前后变化对比

项目拟追加投资9,931.46万元,投资总额增加至约35,287.82万元,追加投资前后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原计划投资额①(万元)	项目拟用实际费用②(万元)	追加投资金额③(万元)
1	建设费	20,304.12	30,235.57	9,931.46
1.1	建筑工程及设备费用	18,400.56	27,728.41	9,327.85
1.1.1	设备购置及安装	12,939.66	21,553.86	8,614.20
1.1.2	土建工程	5,460.90	6,174.55	713.65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12.17	1,915.78	603.61
1.3	预备费	591.38	591.38	0.00
2	铺底流动资金	5,052.25	5,052.25	0.00
合计		25,356.37	35,287.82	9,931.46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做出的适当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当前及未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1、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42)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122号),对公司原采用的相

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9,931.46万元对募投项目“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追加投资。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审核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42)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

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122号),对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是为保证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投产和高效低成本运营,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当前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

响,不影响原项目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

注:母公司利润表中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为5,543,488.26元,上期发生额为3,393,069.88元,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63.38%;系母公司增加卫生洁具产品研发投入所致,主要为重庆卫浴基地投产前集中新产品研发试验款。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183.32	181,741,244.16	-313.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客户复工复产延迟导致收入和回款减少;而正常生产采购材料付款和其他费用及工程款项正常支付,现金净流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73,857.45	-210,530,276.84	53.75%	主要系本报告期减少理财产品购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69,946.67	53,705,585.61	565.08%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融资贷款增加所致。

(四)重要子公司变化情况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2020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73,118.2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22.78%;实现净利润5,950.8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3.99%,扣除合并摊销费用影响551.80万元后,实现净利润为5,399.03万元。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法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0年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

议,2020年3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披露日期
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年03月16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其他类	自有资金	50	50	0
合计		50	5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30日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